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謝明君
電話：(03) 8527843#133
電子信箱：tr792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萬榮鄉馬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4001799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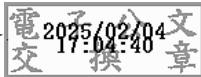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本府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，有關提升本縣客語課程之
質與量，請配合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4年1月21日客會語字第1146700049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如係開設客語能力認證相關課程，請鼓勵學員報考客語能
力認證，並請檢附如學員課後回饋意見、客語能力認證通
過比率或其他客觀資料等作為計畫補助之參據。
- 三、於學校及幼兒園開班者，不得於正式課程時間辦理，以維
護學生受教權益；於幼兒園開班者，應符合幼兒教育及照
顧法相關規定，以適切啟發幼兒對客語之認知與興趣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各私立幼兒
園、本縣職場教保服務中心、花蓮縣客家薪傳協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114/02/05



1141140316